

北京交通大学部处函件

科通〔2025〕32号

签发人：李得伟

北京交通大学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度 科普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校内有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度科普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学校现组织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各二级单位负责统计本单位的科普数据，包括科普人员、科普场地、科普经费、科普传媒、科普活动、科学教育等。统计时间口径为 2024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2、请各二级单位认真组织，严把统计数据质量，做到上报数据准确、全面，重点做好物理演示与探索实验室、交通运输科学馆、人工智能与未来交通技术科普教育基地、大学生机械博物馆、轨道工程实验室科普教育基地、轨道交通运行控制系统科普教育基地等科普教育基地的数据统计工作，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周一）前将 2024 年度科普统计调查表（见附件）盖章扫描件和 word 版发送到邮箱 mywu@bjtu.edu.cn。

注意：在“科普场地”报表中填写“科普场馆”数据的时，需确保该场馆的数据单独填报，即该“科普场馆”如果有涉及科普人员、科普场地、科普经费、科普传媒、科普活动、科学教育的数据，均应当单独填报。

联系人：吴梦媛 010-51684647

附件：2024 年度科普统计调查表

科学技术研究院、科学技术协会

2025 年 4 月 14 日